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2194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冠达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KXC-I4-10 地块项目-2#办公及地下室 项目代码：2019-440112-70-03-060713
建设位置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以东，科翔路以南
建设规模	办公（自编号 2#）：1 幢地上 16 层，建筑面积 10137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9808 平方米； 地下室：1 幢地下 2 层，建筑面积 10995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2 平方米； 合计：总建筑面积 21132 平方米，总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9810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3352 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1〕9971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1) 放 33B031/ (2023) 复 33B128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7月29日